

废旧坑塘“变身”美丽湿地公园

□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艳粉



“白天村里的老人在此遛弯、游玩，晚上村民相约在此散步、聊天，享受闲暇时光，真想不到，原本一个脏乱、废弃的大坑塘能变成这么漂亮的湿地公园，村里人都很高兴。”5月7日，在牡丹区大黄集镇沙窝赵村坑塘水系湿地公园，村民赵永生与其他几位村民享受着家门口的美景。

昔日“垃圾坑”，成为村民打卡地

5月7日，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在位于牡丹区大黄集镇沙窝赵村坑塘水系湿地公园看到，几位老人正坐在长亭下拉家常。小桥流水，杨柳依依，此处栽种的碧桃、垂柳、中山杉等乔木在阳光雨露的滋润下茁壮成长。

湿地公园原来就是个农村坑塘，长期以来，由于缺乏管理，成为一个“垃圾坑”，夏天臭气熏天，苍蝇蚊子满天飞，村里人都躲着走。居住在坑塘周围的村民更是苦不堪言，严重影响了村民的生活生产、村容村貌。“村里闲

置坑塘成了垃圾积存、藏污纳垢的场所，影响我们的生活和居住环境，不利于村民身体健康。”村民赵永生说，说起这处坑塘村民意见很大。现在好了，村民不花一分钱，就能享受到城里人闲暇时间逛公园的生活，原来躲着走的地方成为村民休闲娱乐的打卡地。

据了解，此处的湿地公园是今春以来，牡丹区林业局利用“濮新高速（菏泽段）占用万福河省级湿地公园异地修复资金”，在充分利用沙窝赵村废弃坑塘原有地貌的



基础上，通过河道整治、植树种草、栽植湿地植物等措施，建起的具有生态、景观与调

蓄功能的湿地公园，改善了村周边的生态环境，使原本杂草丛生、蚊蝇遍飞的臭水

坑变成了三季有花、四季常绿的美丽公园，产生了良好的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湿地公园成村里的“天然氧吧”

湿地公园建成后，闲暇时间，村民沿着曲折蜿蜒的乡村小道在湿地公园处遛弯，累了就坐在长亭下拉家常，特别是周末或晚上此处很热闹，大家呼吸着新鲜空气，欣赏着家门口公园的美景，别有一番韵味。

据牡丹区林业局党组成员、林业服务中心主任常建忠介绍，该湿地公园占地近7000m²，包括绿地景观、建筑景观、

休闲道路等设施。目前，湿地公园内栽植碧桃、垂柳、中山杉等乔木，红叶石楠等灌木，在水域内种植芦苇、香蒲、红荷花等水生植物。同时，通过河道整治，使流域生态系统得到恢复，岸线得到合理开发利用并加以保护，打造了流域内“水清岸绿、河畅鱼欢”的自然生态景观，实现“安全、生态、美丽、惠民”的治理目标。

菏泽市林业局首席专

家、市野生动植物保护协会秘书长王海明介绍，湿地是“地球之肾”，具有生态保护、科普教育、湿地研究、休闲娱乐等多种功能，可为多种野

生动植物提供适宜的生存场所。同时，湿地具有改善空气质量、固碳释氧、调节区域小气候的作用。“建设湿地公园有利于保护生物的多样

性，增进了民生福祉，对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起到了示范引领作用。”王海明说。



文化墙绘“扮靓”美丽乡村

本报讯(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武 霖) 一村一风景、一墙一文化，当下，走进菏泽高新区万福街道，会发现原本平淡无奇、甚至枯燥乏味的街巷院墙焕然一新，醒目位置精心设计绘制的一幅幅展现文明新风尚的文化标语吸引着人们的眼球，五颜六色、构思巧妙的公益宣传，不仅让“文明”抬头可见，还成为街头一道亮丽的风景线。

在万福街道刘寨行政村，绘画者们有条不紊地对着墙面进行创作，先构造轮廓框架，再进行填充，最后涂抹装饰。他们以新方式营造新风尚，通过多彩墙绘等方式提升农村“颜值”，实现村庄颜值与人居环境“双提升”。

“近年来，乡村环境持续改善，村民们安居乐业，作为乡村画家，我们应该扎根生活、关注乡村、寻找灵感，创作反映新时代和群众生活的作品，助力乡村振兴。”画家们纷纷表示，他

们在创作中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孝老爱亲、移风易俗、垃圾分类等内容融入画作，生动形象的文化墙，加入优秀传统文化元素，使一面面墙壁变成美观又会“说话”的“宣传员”，成了倡导文明新风、宣传文化自信的新阵地，也在潜移默化中滋润了群众的精神家园，引导村民自觉改善人居环境，为美丽乡村建设奠定了良好基础。

为老旧院墙穿上“文明新衣”、让“墙头文化”潜移默化的创意之举，是当地想出来的金点子，组织乡村画家和志愿者通过描绘美丽风景画、书写文明创建宣传语的方式，来为菏泽创建文明城市助力加油，为美丽乡村添彩。

“画家们画得非常好，现在，墙上有字有画有风景，这些墙绘在美化村庄的同时，还对村民有教育作用，生活在这样的环境中，我们感到非常幸福。”刘寨行政村村民赵学生高



兴地说。

一村一风景、一墙一文化，一面面“会说话”的墙壁让昔日的乡村旧貌，变成一处处代表乡村文明新形象的宣传阵地，成为刘寨行政村最美的风景。

下一步，万福街道将充分发挥文艺作品在文明城市建设中的积极作用，通过传播主旋律、弘扬正能量的“创城墙绘”，教育和感染身边的群众，为创城工作注入新的活力。

私占楼道致消防通道堵塞，罚！

本报讯(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艳粉) 日常生活中，有些居民图方便私占楼道公用场所堆放杂物，堵塞消防通道，安全隐患极大。5月7日，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从巨野县消防救援大队获悉，一家物业公司和个人“因楼道内违规停放电车和私家车违规停放占用消防通道”，分别被巨野县消防救援大队处以5500元和500元罚款。

近期，巨野县消防救援大队联合辖区派出所开展了高层住宅小区专项整治活动，发现某小区物业消防管理不到位，大量业主将电动车停放在小区单元楼入口公共走廊里，堵塞了消防安全出口，同时该小区私家车违规停放占用消防通道。为警示和震慑违法行，巨野县消防救援大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规定，对小区的物业公司和个人进行处罚。